

阳春市河垌镇人民政府

阳春市河垌镇存量违法图斑编制国土空间规划 调整方案项目需求书

一、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要求

1. 必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具有合法经营资格良好信誉和履约能力。

2. 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，该营业执照须包含相应的服务资质，如营业执照没有体现经营范围的，则须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(如信息公示平台等)，具备城乡规划(国土空间规划)编制乙级资质证书。

二、项目概况

1. 项目名称：阳春市河垌镇存量违法图斑编制国土空间规划调整方案

2. 项目业主：阳春市河垌镇人民政府

3. 地点：阳春市河垌镇

4. 项目主要内容：对阳春市河垌镇存量违法图斑进行编制国土空间规划调整方案工作。

5. 选取中介服务机构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

三、服务内容

编制国土空间规划调整方案，并征求相关部门、公众和利害关系人意见。然后将全套论证材料、征求意见处理情况、公众参与情况等形成完整的报批文件，将申请材料上报至市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，经审核后，由市级政府向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提出申请。成果需备案至上级部门，并更新到国家规划数据库，同时向社会公开。

四、 服务时限

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
五、 支付方式

具体的支付条款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六、 其他要求

服务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，但补充协议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违背。

中选中介机构须对项目有关情况保密，不得与项目有利益者接触，做好资料保密工作，保证所有资料不外泄。

阳春市河垌镇人民政府
2026年7月17日

